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16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6年6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根据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安世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执行计划，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建设路安世纪酒店多媒体系统运维项目，以及支付本次发行费用。公司同意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11091538631020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路安世纪会同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招商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22 日